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鹰潭市公安局月湖分局）的（月湖区智能安防小区运维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备品备件中的HDMI线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毕亚兹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134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7.33万元¹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备品备件中的IP网络室外广播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锐科达电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86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.62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备品备件中的电源线 1.0、电源线 1.5、电源线2.5、六类网线、普通光缆GYSTA-12B1、普通光缆GYSTA-24B1、普通光缆GYSTA-4B1、普通光缆GYSTA-8B1、单模跳纤-单芯双头-SC/UPC-SC/UPC-3m、光缆接头盒（二进二出）24芯、4口光纤熔接盒、普通光纤软线、网线、电源线、光纤光缆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西沈田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798.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6.3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备品备件中的全结构化相机电源、摄像机电源、门禁电源箱、门口机电源、锁电源、相机电源、电源转换器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小耳朵电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896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6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备品备件中的室外防水箱、室外设备箱（防水）、设备箱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东莞市凯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7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备品备件中的400万人脸抓拍机、400万全彩全景枪球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西云眼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8人，

营业收入为318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34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7. （备品备件中的IP音柱、寻呼话筒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昌航天广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26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1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（备品备件中的拾音器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思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 78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2.3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9. （备品备件中的PVC线管），属于（信息传输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西伟虹管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2人，营业收入为186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75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分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2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